

##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月5日以书面、电话沟通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会议由董事长李卫平先生主持，监事会成员及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形成决议如下：

#### 一、全体董事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员工自愿、合法、合规地参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的目的是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增长，进而为广大投资者带来更大的投资回报，因此有必要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研发核心人员和业务骨干，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和健康发展。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特制定了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全体董事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之规定，特制定本期管理办法。

本议案须在《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全体董事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在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范围内全权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授权董事会负责修改本期员工持股计划；
- 2、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和具体实施分配方案；
-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约定的股票来源、资金来源、管理模式变更以及按照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持有人的资格、提前终止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等事项；
- 4、授权董事会对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 5、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6、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7、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办理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的其他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董事会在适用法律允许范围内进一步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前述持股计划相关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全体董事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3年1月31日（星期二）下午14:30在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智谷研发楼B栋20层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03）。

####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3日